

目 录

| | |
|--|------|
| 1. 关于成立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工作领导机构及责任分工意见..... | (1) |
| 2. 关于印发《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项制度及各组职责》的通知..... | (7) |
| 3. 黄河游览区创建文明景区综合整治方案..... | (14) |
| 4. 关于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处负责人的通知..... | (18) |
| 5. 郑州市“双创”工作基本情况汇报..... | (20) |
| 6. 关于组织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模拟采访的通知..... | (29) |
| 7. 关于组织开展“创建文明城市征文”活动的通知..... | (35) |
| 8. 关于开展月评创建文明城市“十佳”先进单位活动的通知..... | (39) |
| 9. 关于征集创建活动大事记的通知..... | (43) |
| 10. 关于转发市政委《认真落实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市容整治任务的意见》的通知..... | (44) |
| 11. 关于市内五区“两创”工作相互检查情况的通报 | (51) |
| 12. 中宣部常务副部长、中央文明办主任刘云山同志视察郑州时的讲话 (2001年9月7日) | (57) |
| 13. 省委书记陈奎元同志在视察郑州时的讲话(2001年9月7日) | (61) |
| 14. 省委副书记王全书同志在郑汴洛沿黄旅游线文明景区和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上的讲话 | (65) |
| 15. 省委副书记王全书同志要求“三点一线”工作要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确保宣传成功 | (72) |
| 16. 省委书记王全书同志在郑州考察“三点一线”时的讲话 | (75) |
| 17. 市委书记李克同志在全市“双创”会议上的讲话 | (87) |
| 18. 市委书记李克在省领导考察郑州“三点一线”建设情况汇报会上的讲 话 | (92) |

| | |
|---|-------|
| 19. 陈义初市长在全市“双创”工作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 (95) |
| 20. 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常有功同志在省“三点一线”创建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 (104) |
| 21. 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常有功同志在郑汴路三市“两创”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 (118) |
| 22. 市委副书记杨惠琴同志在全市“两创”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 (133) |
| 23. 常振义同志在全市“两创”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139) |
| 24. “热爱河南、增辉中原”活动情况汇报提纲(2000年11月9日) ······ | (151) |
| 25. 郑州市“三点一线”建设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情况汇报(2001年5月24日) ······ | (177) |
| 26. 省“三点一线”联席会暨我市“双创”工作汇报提纲(6月25日) ······ | (189) |
| 27. 郑州市“双创”工作汇报(2001年8月1日) ······ | (206) |
| 28. 郑州市“双创”工作汇报提纲(2001年8月10日) ······ | (218) |
| 29. 郑州市“两创”工作情况汇报(2001年9月7日) ······ | (232) |
| 30. 郑州市“两创”工作情况汇报(2001年9月14日) ······ | (244) |
| 31. 郑州市2000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总结(2001年1月10日) ······ | (263) |
| 32. 关于命名表彰2000年度郑州市青年文明号标杆的决定(2001年2月12日) ······ | (282) |
| 33. 中共郑州市委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命名表彰2000年度“三优杯”竞赛、“增辉”活动先进县(市)区、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和市级文明系统、文明单位(标兵)、军(警)民共建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市级文明社区、文明小区、文明楼院、文明村镇及处理部分市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决定(2001年2月22日) ······ | (285) |
| 34. 世纪初年看郑州 ······ | (301) |
| 35. 郑州市“两创”工作大事记 ······ | (331) |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

文 件

郑创文(2001)05号



关于成立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 工作领导机构及责任分工意见

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工作已迫在眉睫，时间紧，任务重。为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抓好落实，经研究，特提出如下安排意见：

一、成立领导机构：

市成立迎“三点一线”集中宣传工作指挥部。

指 挥 长：李 克 市委书记

陈义初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指挥长：杨惠琴 市委副书记

成 员：常振义 市委常委、宣传部长

王文超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康定军 市政府副市长

指挥部下设四个组：环境治理组，景区、景点整治组，宣传教育组，接待组。

二、责任分工：

（一）环境治理组：

组 长：康定军

副 组 长：孙景国 刘克顺 余 健

主要任务：

1、市容市貌整治。主要是整治城区大环境。包括市容卫生整治（垃圾清理、刷新沿街建筑物及交通护栏、规范户外广告及匾额、取缔烟草广告、拆除违章建筑、文明施工等）、市场秩序整治、交通治安秩序整治、铁路沿线整治及饮食卫生管理等。

2、市内采访点及必经线路整治。市内采访点主要包括黄河迎宾馆、珍奇植物园、二七纪念塔、金博大商场、市购书中心、绿城广场、市科技馆、市博物馆、滨河公园、送变电文明社区、裕达国贸、经济技术开发区、英协花园、郑州商品交易所、河南省博物院、绿茵广场、德亿歌剧院、嵩山饭店、大河村遗址；市内采访必经线路主要包括机场高速路、107 国道、郑花路、北环道、花园路、

人民路、二七路、太康路、铭功路、中原路、嵩山路、陇海路、西站路、航海路、郑汴路、城东路、金水路、未来大道、纬五路、经三路、农业路、文化路、东风路、长兴路、宏达路、建设路、淮河路、伊河路、长青路。

3、窗口单位整治。主要包括机场、火车站、主要出入市口（郑汴路、南三环、郑许路、郑邙公路、郑上路、北环道、金水东路、郑密路、郑花路、航海东路、航海西路、城东路）的环境卫生及秩序治理。

4、市区内所有开挖道路的复原工作。

5、城乡结合部及都市村庄的整治。

（二）景区、景点整治组：

组 长：王文超

副 组 长：刘本昕 于新长 范 强

主要任务：

1、嵩山旅游区整治。主要包括少林景区石牌坊以西道路两侧 50 米内各类建筑的拆迁和整治；中岳庙、嵩阳书院的环境改造和绿化以及将军柏的修饰等。

2、黄河游览区整治。主要包括刷新入门围墙；修建楚河汉界碑；重新设置老铁路桥说明标志；整修气垫船码

头；在适当位置设置黄河石碑，便于游客拍照；取缔景区内无证经营车辆；整修道路及提高景区品位等。

3、按要求搞好花园口景点的整治。

4、旅游环境整治。包括涉及到的各景区、景点。主要是拆除各种违章建筑，清理各种垃圾，规范经营秩序；统一设置中英文交通及景区标志牌、中英文全景式导游图；对旅游从业人员进行旅游知识、文明礼貌常识、规范服务标准，认真进行培训；规范完善导游解说词；编写宣传小册子；实行统一着装、统一挂牌上岗、统一服务秩序、统一服务标准和统一使用普通话和文明礼貌用语，提高服务质量。

5、郑登公路、郑邙公路及市区至花园口沿线的整治。主要是拆除两侧违章建筑，清理两侧积存垃圾，并进行绿化美化。

（三）宣传教育组：

组 长：常振义

副 组 长：马海乾 张晓圻 胡昌国 张国胜

主要任务：

1、加大《省会市民文明公约》、《省会市民行为规范》宣传教育力度。

2、开展集中宣传教育活动，把“两创”口号叫响，把“两创”的意义讲清楚，切实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3、做好文明城（市）区、文明社区、文明行业、文明村镇等系列推荐工作。

4、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做好“双创”新闻报道及新闻监督工作。

5、做好迎接中央新闻采访团的材料准备工作，包括综合材料、工作报告、单项材料、背景材料、音像材料等。

（四）接待组：

组 长：常振义

副 组 长：王福成 党普选 陈业军

主要任务：

- 1、负责拟定接待工作总体方案。
- 2、负责采访景点及路线的确定。
- 3、负责新闻采访团的食、宿及娱乐活动安排。
- 4、负责采访团的车辆安排及迎送工作。
- 5、负责采访团的安全保卫工作。
- 6、负责纪念品的选定与购置。

三、要求

“三点一线”文明景区、文明城市创建集中宣传报道，是作为全国性典型隆重推出的，中央领导，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和省委、省政府及省文明委对我们期望很大，要求很高，这项工作只能搞好，不能搞糟，只能成功，不能失败。指挥部成员和各级领导都要以学习江总书记“七一”讲话、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动力，发扬只争朝夕、连续作战、勇于拼搏、无私奉献的精神，圆满完成这一艰巨而光荣的任务，为全省两个文明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



主题词：机构设置 三点一线△ 责任分工 意见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1年8月15日印发

(共印40份)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郑创文办（2001）03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 办公室各项制度及各组职责》的通知

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各组：

为加强内部管理，建立良好的工作、生活秩序，保证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的高效协调运转，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各项创建工作任务，现将《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项制度及各组职责》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1年6月15日

办公制度

- 一、严格作息制度，按时上下班。
- 二、工作人员要克服临时观念，做到专职、专心、专干。
- 三、加强业务学习，掌握政策，熟练标准，规范工作程序，培养工作人员快、准、细、严的工作作风。
- 四、各组要指定专人负责考勤登记、物品保管及有关事务性工作，室内卫生实行轮流值班制度。
- 五、实行文明办公，办公时间不准在办公区大声喧哗，不准下棋、打扑克或看电视；不准带家属小孩及无关人员到办公室；不准做有碍办公秩序的事情。
- 六、工作人员在执行公务时，要加强组织纪律，认真听取群众意见；收集上报情况及时准确。
- 七、建立完善检查制度，周五下午为创建检查时间，集中精力对全市进行检查。
- 八、各组每周召开一次组务会，制定工作计划，布置工作任务，每周末将本周工作小结连同下周工作计划及考勤情况报综合组，综合组负责汇总当月的检查情况，并于次月 10 日前报市创建文明城市办公室。

考勤制度

一、全体工作人员要遵守考勤规定，上班实行签到制度，他人不得代签。

二、因事请假，必须办理请假手续，遇有特殊情况来不及请假者，事后要及时补办请假手续。事假 1 天由各组组长批准；3 天以内（含 3 天）由办公室主管副主任批准；4 天以上要由办公室主任批准。

三、因病请假不超过 1 天的由各组组长批准，1 天以上的须出具医院诊断证明，然后按事假审批手续办理。

四、不履行请假手续未到岗者，按旷工处理。

五、各组要指定一名同志负责考勤登记，周末将本组人员请销假情况以表格形式报送综合组。

会议制度

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召开一次主任办公会议。会议内容和参加人员由办公室主任确定，其主要任务是：

一、讨论拟定市委、市政府下发的有关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的文件或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

二、研究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交办和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提交的相关事项。

三、及时了解和收集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决定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并向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写出书面报告。

四、收集外省（市）和省内兄弟地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的好方法、好经验，提供给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决策和成员单位学习借鉴。

综合协调组职责

负责全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规划、协调、调研等方面的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的主要议题。

二、拟定创建规划和工作计划；起草综合性文件；编发创建文明城市活动简报和会议纪要。

三、负责对领导小组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进行督办。

四、负责管理文书、档案、文印和来往信件的收发等。

五、负责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各种会议的筹备、组织等事项；负责领导周检查工作的组织和安排；协调处理日常行政事务性工作。

六、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事宜，督促检查各种会议决议的贯彻实施。

七、做好信访和接待工作。

创建组职责

按照文明城市标准，主要负责抓好创建文明城市、“三优杯”竞赛、“增辉”活动和文明社区、文明景区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以及督促检查和评比表彰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本组周、月工作计划，及时汇总创建工作的整体情况，并书面报综合协调组。

二、负责文明社区、文明景区创建工作和“三优杯”竞赛、“增辉”等活动的组织与督查，并编发活动简报。

三、全面掌握各种创建活动的开展情况，及时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提出对策，书面报办公室主任、副主任。

四、制定各类检查评比方案。

五、实施对市直机关、驻郑部队和单位及市内各区含市区内 32 个街道办事处、市郊 16 个农业乡（镇）及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和系统的创建工作及包点情况检查评比，并将检查情况书面报办公室主任、副主任。

六、负责本组的文书、档案管理以及来往信件的处理等。

七、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事宜，处理本组日常性工作。

新闻宣传组职责

负责对全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的宣传发动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制定创建宣传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宣传树立典型，弘扬先进；开展新闻曝光，鞭挞丑恶。

三、负责各项宣传活动的组织和市区公益广告设立的督促。

四、积累创建活动新闻宣传资料；制作创建工作纪实录像片。

五、随时将综合组提供的上周检查评比结果在市属新闻媒体上公布。

六、负责本组的文书、档案管理和来往信件的处理及日常事务性工作。

七、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事宜。

市民教育组职责

负责市民教育的组织、协调、督导工作，全市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提高全民素质。主要职责是：

- 一、制定市民教育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负责对全市广大群众及外来务工人员的文明素质教育，负责建立健全文明市民学校的有关制度和教育活动的开展。
- 三、每周一将市民教育活动情况书面报综合协调组。
- 四、负责本组的文书、档案管理和来往信件的处理及日常行政事务性工作。
- 五、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事宜。

主题词：工作制度 领导小组 通知 创建文明城市△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1年6月15日印发

(共印 60 份)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郑创文办(2001)04号



黄河游览区创建文明景区综合整治方案

为把黄河游览区创建成文明景区，迎接中宣部对我省“三点一线”黄金旅游线路的集中宣传，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郑政文[2001]91号文件通知》精神，现将黄河游览区综合整治方案下发给你们，望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的落实。

一、总体要求

黄河游览区作为我市的“窗口”单位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阵地，已列入我省“三点一线”宣传报导的重点单位，创建责任重大，是我市“双创”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各有关部门要从全市创建工作的大局出发，按照责任分工，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在8月底前达到文明景区的标准。

二、创建文明景区的主要任务及责任单位

(一) 全景区导游图、游路指示牌、劝告牌、交通引